

第二期程第五階段高職學校評鑑受評學校到校實地訪評日程表

受評學校 日期	受評學校		
	北區	中區	南區
4/10 (四)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國立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4/11 (五)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4/17 (四)	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4/18 (五)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 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4/24 (四)	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4/25 (五)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5/1 (四)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5/2 (五)	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受評學校評鑑當日流程

時 間	程 序	工 作 內 容
09:30 以前	評鑑委員到校	
09:30-09:45	評鑑委員溝通	1. 評鑑委員溝通意見與作法，並抽取訪談對象。 2. 請受評學校提供學生、教師、職員名冊。 3. 確認預先邀請 5 位家長到校。 4. 請依評鑑委員勾選指定檢視之場所規劃訪視路線。 5. 請依評鑑委員人數安排妥訪談空間。
09:45-10:10	評鑑學校簡報	1. 簡要介紹評鑑委員及學校相關人員。 2. 學校簡報。
10:10-12:00	分項評鑑	1. 參觀與檢視學校設施及活動(約 30~50 分鐘)。 2. 查閱相關資料(約 60~80 分鐘)。 3. 請學校有關人員從旁說明。
12:00-13:00	用餐及評鑑委員第一次討論	請引導人員提前至場外等候引導委員至訪談地點。
13:00-13:50	校務評鑑委員與教職員、家長訪談	1. 安排引導人員協助委員前往訪談地點，並協助場外相關事宜。
	專業類科評鑑委員與學生訪談	2. 為訪談順利進行，請安排受訪談學生、人員提前於場外休息等候。 3. 評鑑委員採一對一方式進行訪談，訪談時間請勿進出訪談地點或安排人員入內觀察、等候，以免干擾或影響訪談作業進行。
13:50-14:40	校務評鑑委員與學生訪談	1. 評鑑委員進行討論並撰寫評鑑項目統整表。 2. 所有評鑑委員提出待釐清問題，由召集委員加以彙整，於問題釐清與座談時提出。 3. 相關問題審議。
	專業類科評鑑委員與教職員訪談	評鑑委員提出待釐清及需進一步瞭解之事宜，請學校說明。
14:40-15:40	評鑑委員第二次討論	1. 評鑑委員就問題釐清與座談之說明與意見進行第三次討論。 2. 評鑑結束後，請受評學校校長及召集委員共同於「評鑑流程完成簽署書」簽章。
15:40-16:10	問題釐清與座談	評鑑委員提出待釐清及需進一步瞭解之事宜，請學校說明。
16:10-16:30	評鑑委員第三次討論	1. 評鑑委員就問題釐清與座談之說明與意見進行第三次討論。 2. 評鑑結束後，請受評學校校長及召集委員共同於「評鑑流程完成簽署書」簽章。
附註： 一、每校訪評以 7 小時為原則，各校依本表暨評鑑範圍之項目妥為準備各項資料及安排相關人員作必要之說明。 二、評鑑召集委員得視學校規模與學校活動情形彈性調整流程及時間。 三、請受評學校切勿招待或餽贈委員任何形式之禮品。 四、評鑑當日全程請勿錄音、錄影，如需記錄，請拍照即可。 五、實地訪評當日請於主要會場備妥可上網之電腦數台及與電腦連線印表機 1 台，供查詢檢索及列印相關資料。 六、評鑑資料陳設與評鑑委員三次討論地點，請儘量安排在同一個場地。 七、請受評學校配合北、中、南三區協辦學校辦理評鑑工作相關事宜。		